



以法治之光暖民心 以检察之力促发展

——卫滨区人民检察院2025年履职纪实

新乡日报全媒体记者 宋明杰 通讯员 崔丽颖 文/图



买世蕊代表实地查看河朔图书馆旧址保护成效。

举办“典亮生活,守护美好”检察开放日活动。

开展国家宪法日宣传活动。

党建引领 锻造检察铁军

“求木之长者，必固其根本”。一直以来，卫滨区人民检察院始终将政治建设置于首位，坚持全院“一盘棋”，念好党建与业务“融合经”，实现检察业务从政治上看、从法治上办，党员的履职能力不断提高。

为提高党建工作质效，推动党建与业务深度融合，该院严格落实党组会议“第一议题”制度，全年组织中心组学习12次，在深学细悟中不断增强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每一次学习，都是思想的再充电；每一次研讨，都是精神的再淬炼。他们坚持政治建设与业务建设一体抓、融合抓，将“从政治上看”融入检察监督

办案的每一个环节，确保检察工作始终沿着正确方向前进。

该院办理的多起国家、省挂牌督办侵犯知识产权案件中，1起案件获评省人民检察院知识产权保护典型案例；1人获评国家版权局授予的“查处重大侵权盗版案件有功个人”荣誉称号；1人获最高人民检察院等六部委联合授予的“知识产权保护工作成绩突出个人”。这正是该院用党建“搭桥”，让业务“过河”，推动党建与业务深度融合的生动写照，也为检察履职注入强大动力。

走进红旗渠，重温红色精神；走进华新纱厂，重温初心使命……如今，该院组织党

员开展主题党日活动已成常态。实现了学党史与办业务同步、守初心与担使命并行，以时刻践行“检察向党”的政治忠诚，持续焕发检察工作现代化的磅礴生机。

卫滨区人民检察院党组书记、检察长李新领表示，队伍管理既需雷霆手段，亦需春风化雨。一方面，该院落实管党治检主体责任，以“零容忍”态度筑牢廉政防线；另一方面，他们加强经常性思想政治工作，用足用活从优待检政策，在干警职级晋升、评优评先、困难救助等方面坚持“好事快办、好事办好”，营造了风清气正、拴心留人的良好环境。



组织全体干警开展警示教育。

依法履职 推动社会治理

检察机关是国家治理中的关键力量。卫滨区人民检察院不仅办好了案子，更把目光投向“治理”本身——通过发送建议、创新方法、多方联动，达到了“办好一个案件，推动一片治理，规范一个领域”的效果。

牢记“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理念。2025年3月份，卫滨区人民检察院检察官在履职中发现，卫河沿岸垃圾成堆，遂制发检察建议，督促平原区政府进行整改。令人没想到的是，整改后仅一个月便又出现了反弹迹象。

是再发建议，还是寻求治本之策？卫滨区人民检察院选择了后者。在市人民检察院指导下，启动了“府检联动”机制，联合河长办、镇政府共赴现场，商讨对策。最终，不仅彻底清理了陈年垃圾，更通过设立12处电子监控，建立“专人巡查+智能预警+语音制止”的常态化监管模式，使随意倾倒垃圾现象得到了有效遏制，卫河卫滨段上游生态环境得到了明显改善。

2025年以来，该院牢牢把握“当好党委政府法治助手”工作定位，发挥公益诉讼检察职能，受理行政公益诉讼线索28件，立案27件，现已结案审查16件。共制发公益诉

讼检察建议19份，涉及被监督行政机关16个，已收到17份整改回复意见，检察建议采纳率达100%，以法治之力守护了人民群众的美好生活。

老百姓的事就是天大的事。在办理一起保洁员劳动争议执行监督案时，承办检察官发现被执行人有经营收入，却通过更换收款码等方式逃避执行，而法院也以“无财产可供执行”为由终结程序。发现这一问题后，该院并没有止步于个案的纠错，而是以此为切口，首创“双审查双移送”工作机制。即法院向公安机关移送拒执线索时，同步抄送检察机关；检察机关对民事、刑事部门同步审查，形成监督合力。

该机制运行以来，法院同步移送线索9件，促使被执行人主动履行2件，监督刑事立案5件，执行到位30余万元。这一创新举措，顺利打通了兑现胜诉权益的关键堵点。这也是该院面对“执行难”等司法难题，认真落实“办实事、解民忧”要求，为民造福解难题的生动体现和实际成效。

为精准护航法治化营商环境，从源头治理涉企违规异地执法与趋利性执法乱象，卫滨区人民检察院创新设立了“涉企违

规异地执法和趋利性执法司法专项监督专区”，着力推动涉企案件管辖规范运行。针对实践中部分企业因购买少量涉侵权商品即面临异地侦查困扰的情况，该院就案件管辖标准主动与公安机关进行30余次会商沟通，明确要求将此类线索移交至企业所在地或主要犯罪地司法机关管辖，严把案件“入口关”，切实防止司法行为影响企业正常经营，让企业安心发展、放心经营。

在深化知识产权司法保护方面，该院全面落实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加强知识产权检察工作的部署，实行涉知识产权案件集中办理机制，持续开展恶意诉讼专项监督，推动刑事、民事、行政检察职能协同发力，构建了知识产权“全链条”保护格局。

2025年以来，该院共受理各类侵犯知识产权犯罪案件81件154人，提起公诉139人，在打击侵权假冒行为上形成了有力震慑。尤为值得一提的是，该院积极探索知识产权案件“刑民合一”审理模式，与法院达成共识，支持权利人在刑事案件中提起附带民事诉讼，不仅提升司法效率，更实现了对创新成果的立体化、全方位保护，为激发社会创新活力贡献了检察智慧。



开展党纪学习教育。



召开文物保护单位保护座谈会。

司法为民 书写温情篇章

“民之所忧，我必念之；民之所盼，我必行之。”卫滨区人民检察院始终把解决好人民群众急难愁盼问题放在首位，以公平正义守望者的情怀呵护一方民生福祉。

2022年9月至2025年3月期间，宋某不仅多次非法缠访、持刀威胁工作人员，更通过虚构劳动关系、骗取国家医保基金13万余元。该院以诈骗罪对其提起公诉，既是对“以恶制恶”的坚决否定，又是对医保基金安全的庄严捍卫，保障了社会治理体系的正常运转。

因酒店未落实强制报告制度，致使未成年人遭受侵害，该院果断启动了行政公益诉讼程序，通过下发检察建议，推动全区旅馆业开展专项整治，并建立长效监管机制。从个案办理到行业治

理，检察关爱为孩子们织就了一张更加严密的社会保护网。

对于因案致贫、因案受困的群众，司法救助就像照进他们生活里的一道光。2025年以来，该院共办理国家司法救助8件，发放救助金6.79万元。这不仅是在经济上的帮扶，更让他们从精神和心理上得到了慰藉和疏导。

无论是顺藤摸瓜建章立制，还是专项整治长效监管，或是司法救助的温暖，都是该院主动穿透案件卷宗，看见百姓生活的生动写照。而畅通“信、访、网、电”渠道，将“群众来信件件有回复”落在实处，院领导带头包案，化解疑难复杂信访案件，大力推行公开听证，更是让公平正义以“看得见”的方式实现。

精准监督 彰显公平正义

2025年7月，随着法槌敲响，崔某亮、王某欣分别以假冒注册商标罪和销售假冒注册商标商品罪被判处有期徒刑一年三个月，缓刑二年和有期徒刑一年，缓刑一年六个月。这起长达四年多的制售假电池案件依法办结，取得良好成效。

据悉，这条制售假电池的链条从2021年就已经开始。崔某亮夫妇在家制作假南孚电池，王某欣则大量销售。2023年11月，制假窝点被公安机关发现，案件进入司法程序。

侦办此案时，卫滨区人民检察院不仅精准监督，纠正罪名定性，还坚持全链条打击监督追诉了犯罪嫌疑人王某欣。而对于起辅助作用、需养育子女的张某玲却依法作出不予逮捕决定，并对认罪退赃的崔某亮也作出不予逮捕决定。

此案的办理，生动诠释了“全链条打击”与宽严相济的辩证统一，体现了知识产权检察综合履职的效能，既为创新驱动发展注入了强劲的检察动能，又让司法在恪守底线中传递了温度。

刑事案件中，该院更是在宽严相济中追求极致。对轻微刑事犯罪不批准逮捕70人，不起诉60人，适用认罪认罚从宽制度467人，更好实现惩治犯罪与化解矛盾、促进和谐的有机统一。

数字的背后，是繁简分流、快慢分道的诉讼效率，不仅彰显了检察机关在审前程序中的把关、过滤

作用，更是对每一名犯罪嫌疑人个体情况、社会危害性的审慎考量。

守护创新，就是守护丰收的希望。在服务中原农谷重大战略的蓝图中，着力解决农业发展过程中侵犯知识产权、危害农业发展环境等问题，精准对接司法需求，为中原农谷提供58次检察服务。并以涉农和非物质文化遗产领域知识产权保护专项活动为抓手，办理涉农案件3起4人，涉案金额390余万元，做实用“检察蓝”守好“中国粮”。

用数字赋能。该院利用“社区矫正对象违规外出监督模型”“刑事裁判涉财产部分执行监督模型”等成案5件，实现了对社区矫正、财产刑执行等工作的精准、高效监督。



对卫河河道生态环境保护情况“回头看”。

初心不改，奋斗永恒。李新领表示，新的一年，卫滨检察人将继续秉持“初心如磐，使命在肩”的信念，突出目标导向、问题导向、效果导向，持续转变司法理念，深化履职创新，以“如我在诉”的情怀办好每一件案件，以更高的站位、更实的举措、更优的业绩，为辖区高质量发展贡献检察力量，让法治长风，四季常新；让为民之路，未有穷期。